附件3：

2021年珠海市香洲区公开招聘公办中小学教师有关问题解答（第二批）

一、学历学位、专业有关问题

1.高学历能否报考低学历要求的岗位？如：本科与研究生专业不同，是否可以以研究生的学历报考本科的专业相应的岗位？

答：高学历可以报考要求低学历的岗位，但所学专业必须与岗位规定的学历层次相对应。

如:岗位要求学历为“本科学士及以上”，专业为“汉语言文学”，若报考者本科学历的专业为“汉语言文学”，研究生学历的专业为“数学”，视为符合要求；若报考者研究生学历的专业为“汉语言文学”，本科学历的专业为“数学”，也视为符合要求。

2.双学位的报考者能否以第二学位的专业报考？

答：如果报考者具有两个毕业证书和两个学位证书（也就是说需要四本证书），可以按第二学位的专业报考。本科期间辅修的专业无法取得学历验证，也没有单独的毕业证和学位证，则不能以辅修专业报考相应岗位。

3.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的，如何报考？

答：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的，按国内院校毕业生报考，资格审核时须提供国内院校出具的相应证明。属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外学位的，办理聘用手续时需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》。

4.报考者所学专业未列入《专业参考目录》的，能否报考？

答：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(没有专业代码)而以相近专业报考的考生，或专业目录中没有与所学专业名称完全一致的留学回国人员，需提供毕业证书、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(须教务处盖章)、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。以上材料如由国（境）外机构出具，还应提供有资质的翻译机构出具的中文翻译件。

5.需提交的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、设置专业依据材料有模板吗？

答：没有模板，相关材料请毕业院校根据实际情况出具即可，同时上传清晰的盖有学校或学院公章的学业成绩单。

二、网上报名有关问题

1.网上已经报名了，但是有信息填错了，可以修改吗？

答：在系统开放期间，报名信息是可以更改的。招聘系统关闭后，只可以下载或打印报名表，不可以再更改报名信息。

2.就业协议书没有纸质版，只有电子版该如何上传资料？

答：如就业协议书为电子版，可通过电脑或手机截图上传。

3.网上报名时，暂无法上传就业推荐表该如何处理？

答：确有特殊情况无法提供就业推荐表的考生，建议先完善文字信息的填报，可联系所在院系出具2021年应届毕业生推荐证明或者推荐函，尽可能提供在校证明、学生证、学生卡等佐证材料。

4.报名的时候有一栏“是否自愿纳入香洲区临聘教师资源库”，请问临聘教师资源库是什么呢？

答：香洲区临聘教师资源库，是我区为解决教师紧缺问题而建立的。考生可自愿选择是否纳入香洲区临聘教师资源库，若选择纳入香洲区临聘教师资源库，当我区学校因工作需要，需聘用临聘教师的，经面试等相关程序后，可以被录用为珠海市香洲区教育系统的临聘教师。

三、其他问题

1.就业协议书已经签署，能否报名？

答：可以。但根据公告，面试结束后，拟聘人员现场签订《就业协议书》，不能签约的，视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。

2.已参加第一批招聘，能否报名参加第二批的招聘？

答：不可以，根据公告，每位考生仅限报一个岗位，不可重复报名。